

台灣 Pay 金融卡輕鬆 Pay-夏日消暑大作戰

壹、活動名稱：夏日消暑大作戰

貳、活動期間：107年6月5日至107年8月31日。

參、活動內容

【好禮1：消暑霜淇淋請你吃】

(一)活動對象：下載「台灣Pay」APP並新增綁定「金融卡」之用戶。

(二)活動方式：凡於活動期間，使用「台灣Pay」APP並新增綁定金融卡(實體金融卡須為「首次綁定」)，送全家法式香草口味霜淇淋乙支；將於「台灣Pay」APP推播提供兌換券序號，請用戶持序號至全家FamiPort兌換(兌換期間詳見票券說明，序號請妥善保管，恕不補發)。

*兌領限制：每張金融卡卡號(帳號)僅限兌領1次，**共6萬支**，送完為止。

*序號發送條件：

1. 「首次綁定」之定義：於活動期間內，透過「台灣Pay」APP「新增卡片-金融卡」(不含「新增卡片-VISA金融卡」)功能，首次綁定金融卡，且該張實體金融卡不曾被綁定，並以台灣行動支付公司系統時間為主。

2. 以下情形可視為「首次綁定」可獲得霜淇淋序號：

(1)於銀行有兩張不同實體金融卡(或帳戶)，已綁定第一張金融卡(或帳戶)，於活動期間內新增綁定第二張金融卡(或帳戶)。

(註：部分銀行可能限制同一人僅限綁定一張金融卡)

(2)於銀行有兩張不同實體金融卡(或帳戶)，曾綁定第一張金融卡(或帳戶)又刪除，重新綁定第二張金融卡(或帳戶)。

3. 以下情形不視為「首次綁定」無法獲得霜淇淋序號：

(1)活動期間，刪除已綁定之金融卡(或帳戶)，再重新綁定。

(2)活動前刪除原綁定之金融卡(或帳戶)，活動期間再重新下載綁定。

(3)因換門號或手機(含Android及iOS作業系統)，重新綁定金融卡(或帳戶)。

(4)同一實體金融卡(或帳戶)曾經綁定於第一台手機(含Android及iOS作業系統)，刪除後再綁定於第二台手機(含Android及iOS作業系統)。

(5)因手機(含Android及iOS作業系統)重置，重新註冊「台灣Pay」APP並再次綁定金融卡。

【好禮2：特別加碼。週一元氣日】

(一)活動對象：使用「台灣Pay」金融卡之既有用戶，適用金融機構包含：台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兆豐銀行、新光銀行、彰化六信及日盛銀行計11家金融機構，若有更新以官網(taiwanpay.com.tw)為準。

(二)活動方式：凡於活動期間，每週一持「台灣Pay」金融卡(適用Android 5.0具NFC功能之手機)於全家便利商店使用行動感應不限金額消費(不含已沖正及退費交易)，免費送全家中杯熱拿鐵乙杯；將於「台灣Pay」APP通知提供兌換券序號，請用戶持序號至全家FamiPort兌換(兌換期間詳見票券說明，序號請妥善保管，恕不補發)。

*兌領限制：每週每卡號(帳號)僅限兌領1次，共1萬杯，數量有限，送完為止。

肆、注意事項

一、兌換券序號兌領

- (一) 主辦單位設有檢核機制，若參與本活動民眾(以下簡稱參加者)於全家便利商店頻繁消費後沖正及退費交易者，不得再次參加本活動。
 - (二) 參加者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活動的資料及記錄，皆以主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記錄為主。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參加者所傳輸交易資料有失敗、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況，主辦單位不負擔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不得因此異議。
 - (三) 主辦單位就參加者之資格，保有審查之權利，若經查核有不符本活動規定之參加資格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加或兌換之資格，並得追回兌換券。
 - (四) 【好禮1：消暑霜淇淋請你吃】將透過「台灣Pay」APP通知提供兌換券序號，於成功下載金融卡後2小時進行序號推播。
 - (五) 【好禮2：特別加碼。週一元氣日】每週每卡號(帳號)僅限兌領1次之計算週期，係指週一至週日，自107年6月5日(二)起每週一消費後5個工作日，以「台灣Pay」APP進行序號推播，本活動排除購買菸品之交易。
 - (六) 主辦單位將透過參加者「台灣Pay」APP之【優惠通知】通知兌換券序號，參加者可於全家便利商店門市FamiPort機台列印兌換券，並不得要求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請依兌換券上之說明及期限兌換，並於兌換期限內兌換完畢，逾期視同作廢，倘更換手機/門號、進行手機重置等情形，參加者應自行保存兌換券序號，如有遺失、遭冒領或遭竊等喪失占有之情形，恕不補發，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權利瑕疵擔保相關責任，參加者應遵守兌換券使用注意事項。
 - (七) 參加者同意遵守全家便利商店所列有關兌換券序號之各項條款及細則，且同意主辦單位對所有領取或使用獎項之後果，概無須負責。
- 二、參加者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記錄，皆以主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記錄為主。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致參加者所寄出、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不得異議。
- 三、主辦單位就本活動參加者之資格，保有審查之權利，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之資格。
- 四、主辦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行為及中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情形，對於有偽造、詐欺或冒名等行為，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者，主辦單位經查證屬者，除有權撤銷其得獎資格或排除其參與本活動外，並得保留追訴權。
- 五、得獎者不得要求獎品轉換、轉讓或折換現金，且須同意遵守獎品供應商有關獎品之各項條款及相關規定，主辦單位對得獎者領取或使用之獎品不負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
- 六、活動參加者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主辦/執行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七、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無需另行通知。

八、主辦單位：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單位：台灣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連絡電話：02-2508-8333「台灣Pay活動小組」
聯絡信箱：Service.TaiwanPay@dentsubrand.com